



# 從 911 到 113 走在藥學坎坷路

近半年來藥師的種種行動，大家多少有所耳聞吧！可曾想過在這個社會中，藥師究竟處於何種地位？而同是北藥一份子的你我，在唸書之餘，是否想過「所學為何」這樣的問題呢……

作者 / 徐壽慈

未來的藥師，你，還繼續沉默嗎？

很多人已經發現了，最近半年多來藥界時有新聞而且屢次上街頭抗爭，到底藥界要爭取什麼呢？又有什麼困難之處而非上街頭不可呢？我想可以從去年（一九八九）九月十一日的「九一一」談起，要談九一一必須先談到同年八月二十三日的藥師公會全聯會選舉；藥師公會內部摩擦可能許多人已有所聞了，其實那是一個任何團體都會發生的問題——保守派與改革派的競爭。

八月二十三日由改革派的理事推出的前任台北市藥師公會理事長陳增福擔任全聯會理事長一職，並決議九月十一日發動藥師上街頭爭取勞保藥局與乙丙表調劑費刊列事宜。

為什麼挑上九月十一日呢？第一是九月十五日勞保局將發佈勞保單乙丙表，這樣可以讓勞委會有幾天時間去施壓力給勞保局，第二藥物藥商管理法在一九八六年九月十一日送到立法院，已延宕了三年，選擇此一時刻亦是對藥管法表示高度的關切，第三「九一一」如同「一一九」一般緊急，可以號召藥師參與及製造新聞話題。

### 藥師的出擊

#### ——九一一——

筆者榮幸以一個未來藥師的身份參加了九一一當天的行動；十二時半在來自全國藥師代表二千多人用完便餐後，由中正紀念堂杭州南路側出發，

頭紮黃布條走向愛國西路衛生署。其時十二時四十五分，由兩輛廣播車開始叫陣，齊聲高呼「醫藥分業」與「還我調劑權」，「還我全民健康權」，並隨後派十名代表入內談判，沒料到衛生署竟然要壓低藥師身份，派出藥政處代理副處長張鴻仁與代表協調，代表們光火署內歧視藥師，全聯會理事長陳增福退席到外面給藥師們打氣，表示一定要署長出面才可以進行談判，並接受在場記者採訪，在外面藥師氣憤已達最高點時，署內這才派出職位更高一級的副署長江偉琳接見代表，但是代表們表示不滿意署長不出面會見代表，官員們說署長有「要公」在行政院開會無法回來，此刻代表們才勉強與之溝通。但在外頭得知署長是「藥公」在外而群情激憤，並幾度欲入衛生署小解方便，最後決定用人牆將衛生署包圍起來，等署長

回來。就在這個時候從裡面傳出署長將於二時半回衛生署，希望讓出一條路，但沒有料到當藥師們讓開大門的半個鐘頭後，傳出署長已進入署內?! 在二千多名藥師的呼喊下施純仁終於惘惘來遲從署內走出來，並說他個人不贊成醫藥分業而同意「醫藥『協』業」，對於勞保乙丙表事宜他說這不是衛生署的權責，並表示藥師們可以與勞委會協商，隨後就由政府官員護駕之下回衛生署。

三時左右藥師們走向位於重慶南路的勞委會，並再派代表入內，趙守博主委也恰好不在勞委會，藥師們在外又苦苦受莎拉颱風的風雨吹襲了良久，立委王義雄見狀與警方協調讓藥師在勞委會騎樓下避風雨，警方堅持不肯，王委員與之發生口角，最後才決定讓藥師向前五十公分，「以避風雨」!! 隊伍在五時左右才解散，當天

9. 11，二千多名藥師代表遊行至衛生署陳情。





在藥師千呼萬喚下，施純仁終於姍姍步出。

政府機關沒有承諾任何結果，但真的是沒有效果嗎？

九月十五日公佈乙丙表時破天荒的列出了「藥事服務費」十元，而其中包括了管理、貯藏與藥品消耗的費用，當然藥師公會不服，因為醫師診斷費一百一十元，藥師要調劑還要管理庫存才十元，連護理費都有四十元，當然要繼續抗爭；不過另一個勞委會的承諾卻是值得藥師欣慰的，那就是將於一年半之後成立勞保藥局，換言之病人可以將在醫院看病後的勞保處方箋攜出到社區藥局調劑藥品，勞保局將給予給付，已有「醫藥分業」的雛型了，可見得管保險福利的官員比較沒有包袱勇於追上時代潮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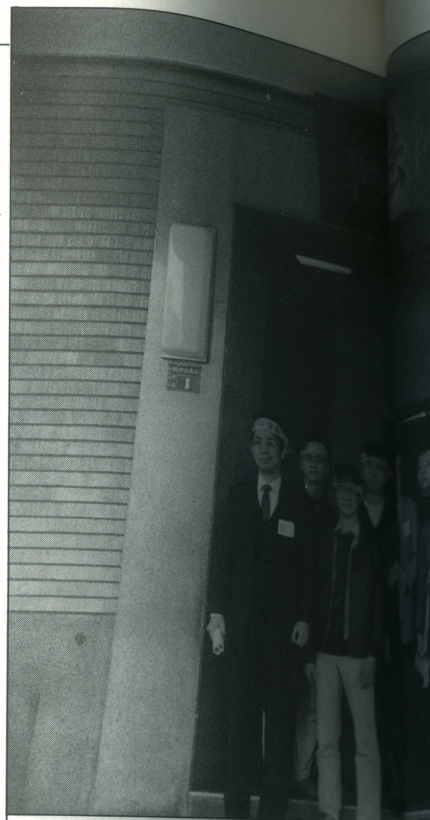
平心而論「九一一」已經達到效果了，雖然結果差強人意，但是只要政府當局有心、有眼睛，能視國民生命健康為翹首，相信是可以改善目前台灣濫用藥物的情形，也能漸漸恢復藥師在醫療體系中應有的尊嚴與地位。

在藥師此一行動之後，藥劑生公會緊急磋商上街頭爭取他們的權益，

並於十月中旬發動了幾百人前往衛生署陳情，由藥政處長蕭美玲接見。蕭美玲指出藥劑生應有自知之明，不能要求與藥師一樣的地位與待遇。此後藥劑生積極游說立委企圖於立法院立法時能在法律條文上爭奪部份權利。

## 好戲開鑼 開審藥管法

十二月十一日衛生署主動辦了一場公聽會，針對十二月十二日開始，將對藥物藥商管理法修正案審查一事提出說明，並就其中爭議的條文部份，請有關團體發表意見。衛生署長施純仁對藥劑生調劑權方面，主動提出應予限制，因為藥劑生畢竟所受教育有限，不能對管制藥品加以調劑，以作為與藥師職權上的分野。當時在場的團體皆無重大異議，翌日即開始對藥管法的逐一審查。由於事關未來全民保險的給付，造成各團體的暗中較勁，所以一讀過程相當緩慢，在年底前只審至二十七條，且爭議性最大的



立法應該具有前瞻性，

第十一條也保留。第十一條條文如下：「本法所稱管制藥品，係指包括依麻醉藥品管理條例管理之麻醉藥品及下列藥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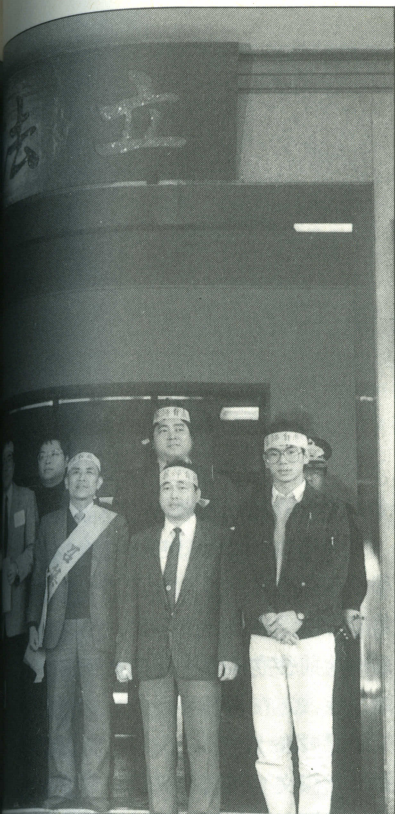
- 一使用後會產生習慣性、依賴性之依藥性製劑及其原料藥。
- 二其他認為有加強管理必要之毒劇原料藥。

前項各款藥品之範圍，由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審酌其所具危害性指定公告之。」

值得一提的是在第八條通過所謂「藥劑生指示用藥」一詞，也就是說承認藥劑生如同藥師、醫師一樣，具有指示藥品之法律效力！因此在不久的將來，市面上可能會出現某某藥是「藥劑生指示用藥」的廣告。

## 悲情藥學

一九九〇年一月四日再度召開審查會，這是藥師最可悲的一天！其實當天只審了廿八與廿九條，且許多項條文都擱置下來，筆者就影響最大的廿八條提出來解釋：



不該只為「救濟」而制定。



1. 10, 藥師在立法院前怒焚藥師證書及國民黨黨旗以示嚴正抗議。

「西藥販賣業者之藥品及其買賣，應由專業藥師駐店管理。但不售賣管制藥品者，得由專業藥劑生代之。」

中藥販賣業者之藥品及其買賣，應由專任中醫師駐店管理。但藥師修習中藥課程達適當標準，經執行中藥業務人員考試及格者，其經營中藥販賣業時，得親自管理之。

前項考試得以檢覈行之，其檢覈辦法由考試院會同行政院定之。

西藥、中藥販賣業者，分設營業處所，仍應依第一項及第二項之規定。」

以上冗長的條文是衛生署於一九八六年九月提出的原文，一共四項，只有第一項經修改後一讀通過，其餘二、三、四項皆因爭議性太大而擱置。到底是如何修改的呢？其實只不過是將「管制藥品」改為「麻醉藥品」，也許外行人分不清楚，不知道到底有何差異？！在前文已將十一條有關管制藥品條文詳細寫出來了，換句話說藥劑生已經可以「合法」的將紅中、白板、青發這類危害人體重大的藥品販賣給民衆了，而大家也應有一個觀念，

法律是道德最低點，如此法律通過後一般大衆用藥將會比目前更浮濫！！

若是按牌理出牌，十一條條文保留，廿八條中的管制藥品一詞絕不可能更改後通過，但若真按牌理出牌，則大家可以高枕無憂地在家睡覺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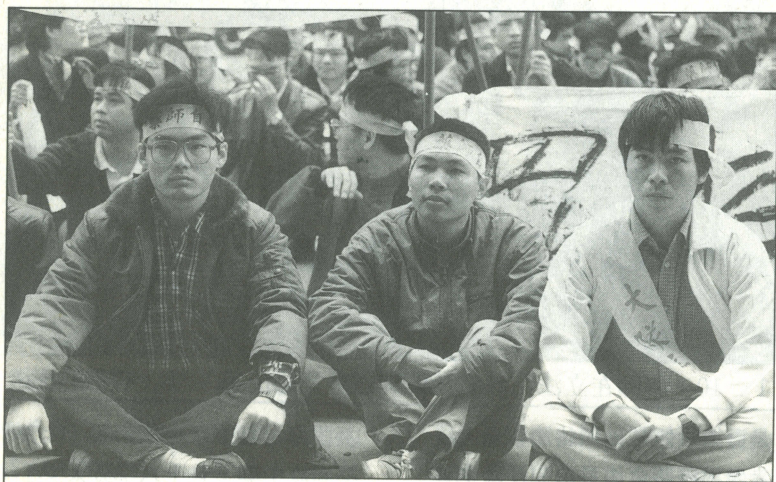
雖然衛生署一直沈醉於通過「駐店管理」後可以改善藥師與藥劑生掛牌的情形，但是此法並不能解決目前已經泛濫的藥物繼續為害。事實上，已有立委建議在一〇四條加列「在去年年底以前已掛牌的藥商可以不受此限」，看似仁德養民的保障了掛牌藥商的生存；但反過來說，也就是民衆健康還要受這種掛牌藥商的五年危害。而在五年後實施全民保險與醫藥分業（經建會希望同時做到）後，這些無藥師、藥劑生駐店的藥商將被時代所淘汰！因此，持平而言，若一〇四條加列附文，也算是一項限期轉業的權宜之計啦！

另就第二項中，藥師修過中藥學分後仍要考試的條文，立委謝美惠表示不以為然，認為藥師已經檢覈通過不必再考一次中藥販賣的考試。而立

委張平沼卻表示藥師所學「生藥學」不同於中藥，且十六學分太少了，不足以認識中藥；另外他亦抨擊衛生署對中藥商二十年不發牌照也不辦考試表示不滿。立委李宗仁更表示根本不須考試，因為那些懂中藥的學徒師父，可能目不識丁，但卻熟知中藥，這是「販賣」，只不過是商業行為，所以根本無庸考什麼有國文、憲法類的考試。

其實這項條文沒通過，是因為在一〇三條中有針對中藥商問題的更詳細條文，所以立委們到時才會大車拼，此刻不過是清清嗓子而已。

一月四日下午在藥師全聯會發生了前所未有的群情糾結，有的理事打算在一月十日的下次審查會前發動藥師北上陳情抗議並燒黨旗，更有其他建議不斷出籠，但恐怕時間上來不及，且不可能有像「九一一」的效果；一月五日再度開會，此時全聯會理事長為前一天通過廿八條第一項而辭職，全體藥師在群龍無首之下倉促決定一月十日發動數百名藥師上立法院抗議，並決議一月十三日發動全國藥師



1. 13，兩百六十餘名的學生在群賢樓前表達強烈的不滿。

到立法院阻止藥管法再審，並連絡藥學系學生一同參與此一行動。

一月十日立法院再度開審，但所有爭議條文全部擱置。因為藥師在一月四日吃過一次大虧，這次在審查會議進行的同時，於立法院門外聚集焚燒藥師證書與國民黨黨旗以表示嚴正抗議，且先前已「拜託」立委幫忙停止通過條文，如此內外佈置妥當之下，最後終於奏效，保留了爭議最大的卅七條、卅八條。其條文如下所述：「藥品之調劑，應具有調劑之處所及設備。

前項調劑應由藥師為之。但不含管制藥品者得由藥劑生代之。

中藥之調劑，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由中醫師監督為之。」

「藥師法第十二條、第十六條至第十九條之規定，於醫師、藥劑生調劑藥品時準用之。」

在一月十一日開始審查時，衛生署副署長江偉琳就表示希望卅七條中管制

藥品的處理可比照廿八條通過，這一點即引發同情藥師的立委們抨擊，指其不應前後立場不一致，何以三年前送立法院的條文，在今天就一一推翻，且一路開倒車，將藥品調劑當兒戲！最後在立院內外一番喧爭之後保留，另卅八條中，醫師與藥劑生皆可引用「藥師法」中對處方箋的查驗與保存條文更是引發了一場法律權利義務之根本大辯論，最後仍舊保留。在會議結束後，藥劑生代表約四十人包圍了立委謝美惠，並有人揚言要報復。

## 不滿的吶喊

### ——三

原定一月十三日將在立院開的審查會，前一夜在得知將有更多的藥師前來「關心」，並可能有學生加入此一關心行列後，倉促決定改審勞保甲表給付條例，並將審查會改到一月十

七日休會的前一天舉行。

另外由一月七日起醞釀的全國藥學系學生已在一月八日于台大校友會館舉行的記者會後表示將在十三日發動學生前往立法院，除高雄醫學院路途遙遠決定在南部聲援外，其他四校皆承諾要在十三日阻止審查會倉促通過任何條文。其實在這承諾背後有太多的問題必須解決，因為當天除國防醫學院外皆有期末考，難以發動學生，況且校方支持與否也構成極大挑戰。而台大醫學院方面，因為藥政主管皆畢業於台大，且在藥學系兼課，此舉有很大的內部阻力。中國醫藥學院則是院方過於保守且為黨校，在十日藥師焚燒黨旗後，嚴重影響參與的意願。國防則是軍方太過敏感，且一月十三日是蔣故總統的逝世紀念日，所以算起來北醫最沒有後顧之憂，唯一要擔心的是宣傳不夠，不能使大多數同學在短時間之內，進入情況。筆者榮幸能參加此一宣導行動，雖義憤填膺，但難以表達全部詳細內容，深以為憾。

一月十三日雖在前夜藥師各縣支會已由急電得知不審此案，但仍有台北市、縣、彰化縣三支會藥師擔心立院要手段而毅然出動二百餘位藥師在立院濟南路側群賢樓外叫陣，當天學生隊伍於八時卅分由中正紀念堂向立院移動，在濟南路口與台大學生會合之後即開始叫陣，保守估計共有北醫一百九十名，中國二十餘名，台大四十餘名學生參與，隨即國會記者聞聲而至，群賢樓上情治人員亦忙碌異常

。在十時左右由黃明和立委出來會見學生與藥師，十時卅分左右請顧代表十人（包含學生五人）入院開會。此期筆者與此次行動大隊長連國隆至群賢樓門口欲請立法委員們簽名支持抗議藥管法修正案戕害全民健康，怎料引起警方强行制止，更欲舉警告牌示威，筆者與大隊長磋商後決定帶領同學與藥師到門口靜坐以防止警察借機升高抗爭意識。又怎料在大家坐定後警察依然挑釁，藉口要大家讓開中間走道，目的在激怒大家。適時筆者與藥師前輩們研究後決定顧及全體安全主動讓出走道，此刻警察見已得逞更藉口「走道不夠寬」，「已指示警員去取警告牌」，筆者即與星光閃爍的警官發生口角，其恐嚇要告筆者，並揚言要強力驅散大家，藥師前輩見狀與筆者商量再讓出更寬的走道以免警方乘機出狀況，筆者亦接受此一建議，再請同學們坐擠一點以讓出路來；其實在讓出路後並沒有任何人進出群賢樓，只見警方暗自竊笑。俟請顧代表出來，學生隊伍路經教育部走回中正紀念堂，沿途高聲齊呼口號，最後在紀念堂門口說明此次行動的成果並表達下會期再來的決心後，結束此次「一一三」行動，其時十一時四十分。

很多同學問我，這次活動到底學生已經達到什麼程度的成果？是否我們在未來會期中依然扮演類似的角色？我想我以一個參與策劃此次活動者的身份，就較通盤的了解來肯定我們已經成功的阻擋了該法的草率更改通

過，更甚至使一月十七日的委員會不敢開會。雖然不全是學生的因素，但一一三已引起執政黨中央的注意，衛生署官員甚至邀請帶頭學生「吃飯」！當然我們為藥師的前途共同奮鬥的意志永遠不會更改，但是大家的認同與支持才是真正可以與那些利益團體在立法院較勁的本錢，也唯有大家齊

心一致要求政府主管機關為全民健康著想，為藥師前途設想，才可以挽回目前國內醫藥混亂的局面。如果真的要藥劑生做好定位，如此更有理由要求醫藥分業以改善當今外行管內行的錯誤立法與行政，則今天參與的同學可以在以後拍著胸脯說：「我曾改造過歷史！！」

回



藥學前景需要  
你我攜手共創  
。